

证券代码：002803

证券简称：吉宏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0-024

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3月13日以书面、电话、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，并于2020年3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由白雪婷女士主持，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。与会监事经过认真讨论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审议并通过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》

受新冠疫情影响，公司孝感地区募投项目建设进度放缓，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加快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，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及发展规划，将“孝感环保包装项目”部分募集资金3,500万元变更至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夏吉宏环保包装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宁夏吉宏”）使用，即将原由孝感市吉宏包装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孝感吉宏”）、孝感市吉联食品包装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孝感吉联”）实施的募投项目——“孝感环保包装项目”的实施主体变更为孝感吉宏、孝感吉联及宁夏吉宏，并将实施地点部分变更为宁夏青铜峡工业园区（亲水路）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公告》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0年3月18日